

# 独居老人猝死,300万遗产和1套房被收归国有! 依据是啥? (上)

现实生活中存在这样的现象,一个人既没有配偶、子女,也没有兄弟姐妹,父母也已经离世,也就是说他并没有法定继承人。那这样的孤寡居民一旦去世,他身后的遗产应该由谁来继承呢?

## 独居老人猝死 堂弟要求继承遗产

上海独居老人葛老伯离世后,留下了上百万元的财产和一套房产,但他没有法定继承人,

也没有立遗嘱。他的堂弟,也就是他父亲的兄弟的儿子,要求分得葛老伯的全部财产,因为他认为在葛老伯生前,他对老人尽到了较多的抚养义务。法院又会如何判决呢?

家住上海市徐汇区的独居老人葛老伯三年前猝死家中。由于葛老伯的妻子、女儿、父母,以及祖父母、外祖父母和兄弟姐妹均先于他离世,葛老伯已没有法定继承人。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在葛老伯没有法定继承人、没有遗嘱,也没有遗赠抚养协议的情况下,上海市徐汇区民政局作为葛老伯生前住所地的民政部门,被法院指定为遗产管理人。然而,就在老人去世后不久,葛老伯的堂弟将徐汇区民政局告上法庭,要求分得葛老伯的全部遗产。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法官胡曙元:根据葛某其他的堂弟夫妇的说明,他当时是每一周左右过去看望葛某一次,葛某他有个特别的情况,他患有癫痫,癫痫会时常发作,发作之后他会意识不清,那么在葛某癫痫发作的情况下,葛某的堂弟夫妻对他进行了照顾,去就医,包括配药等,这个事情居委会出具了一个证明。

## 堂弟分得130万 其他财产和房产收归国有

结合堂弟夫妇对葛老伯的扶养时间、扶养程度等在案事实,法院最后酌情判定两人分得当时葛老伯所有存款和保险金共130万元,葛老伯的房产判决收归国家所有。后来,葛老伯名下另一笔300万元存款被发现,

他的堂弟夫妇另行起诉再次要求分得这部分遗产,但未得到法院支持。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法官张弢:根据前案判决的原则,他之前所获得的130万元的遗产已经和他照顾葛老先生的

时间、强度、频率相当,最后法院没有支持他再次要求继承300万元的诉讼请求。这300万元遗产目前由徐汇区民政局管理,经法定程序后,将依法收归国有。

(未完待续)  
(来源:央视新闻客户端)

## 法官释法 >>>

### 扶养较多的人 可分适当遗产

从上述案例可以看出,上海的葛老伯,没有法定继承人,也没有立遗嘱把财产留给他,因此在他去世后,法院最后的判决是把部分遗产判给了生前对他尽了一定扶养义务的旁系亲属,但主要的财

产比如价值高昂的房产都判决收归国家所有,那这样判决的依据是什么呢?

法官认为,上海葛老伯的堂弟夫妇,虽然他们不是法定继承人,但都能分得一定数额的遗产,主要是依据我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的规定: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适当的遗产。

## 延迟退休后,驾驶资格期限能延长吗?

来自浙江杭州的网民“方”说: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驾驶人年龄在60周岁以上需要将A、B类驾驶证降级为C类驾驶证。现在延迟退休政策已落地,男性退休年龄将延长至63周岁,是否应该将驾驶证降级的年龄延长至63周岁?

来自四川西昌的“廖×”、来自陕西渭南的“樊××”等网民留言反映:根据新修订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63岁之前和63岁之后符合一定条件都能继续驾驶大型客货车,但当前一些已满60岁不足63岁、身体健康的大型客货车驾驶员的驾驶证已经从A、B类被降为C类。希望能将符合条件人员所持的驾驶证恢复至降级前的类型,让他们能继续拉货跑运输。

公安部回复: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有关规定,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公安部已对《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进行了修订,将大中型客货车驾驶证的申请年龄上限由60周岁延长至63周岁,大中型客货车准驾车型的年龄上限由60周岁延长至63周岁,并明确年龄在63周岁以上需要继续驾驶大中型客货车的驾驶人,体检合格和通过记忆力、判断力、反应力等能力测试后,可以向车辆管理所申请延长原准驾车型驾驶资格期限,延长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同时,公安部将指导各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做好因年龄原因被注销驾驶证人员的驾驶资格恢复工作,保障大中型客货车驾驶人驾驶机动车权益。新修订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172号)自2025年1月1日起实施。(来源:中国政府网)

63周岁,大中型客货车准驾车型的年龄上限由60周岁延长至63周岁,并明确年龄在63周岁以上需要继续驾驶大中型客货车的驾驶人,体检合格和通过记忆力、判断力、反应力等能力测试后,可以向车辆管理所申请延长原准驾车型驾驶资格期限,延长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同时,公安部将指导各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做好因年龄原因被注销驾驶证人员的驾驶资格恢复工作,保障大中型客货车驾驶人驾驶机动车权益。新修订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172号)自2025年1月1日起实施。(来源:中国政府网)

居民黄女士日前向徐江公安分局湖南路派出所报案称,自己家中在无任何明显破坏痕迹的情况下被窃,损失名表4块、名牌首饰4件,共计价值人民币30余万元。据其所述,物品虽未上锁,但摆放位置较为隐蔽,近日家中只有住家保洁阿姨王某和一名短期替工谭某住过。其中,王某因要回家过年,家政公司派了谭某过来接替王某服务14天,但谭某仅仅工作了3天,就因发烧、乏力向黄女士请辞,没要任何工资。

民警现场查看了黄女士家门窗情况,初步排除外部侵入可能。经过排查两名保洁员案发前后的活动轨迹,初步认定谭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

于是,民警在当地警方的支持下,于除夕夜将已前往外省销赃的谭某抓获归案。

到案后,据谭某供述,她在替岗保洁的次日,因替黄女士寻找皮手套,进入了衣帽间,并翻动第二层抽屉,无意中看到了存放手表和首饰的盒子。由于盒子上方还放有其他盒子,谭某就想偷拿几件出来,自认为屋主不会轻易发觉。然后,她将东西包在黑色一次性手套内,藏匿在小区出口外的草堆中。第三天,她又

盗窃了黄女士丈夫的两块名表,然后以发烧、乏力为由,向黄女士请辞回家。见谭某病了,黄女士没有检查对方随身物品就让她离开了。谭某随后离开上海,通过网络联系到几个买家,将窃得的物品分别出售,共获利人民币11万余元。相关款项的一半已被其用于还债和日常开销。目前,谭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徐汇警方依法刑事拘留,被盗物品的追回和后续调查工作仍在紧锣密鼓地开展中。

## 警方提醒 >>>

雇佣前需严格筛选渠道,合同中需清晰界定工作职责、薪酬、财物保管责任及违约赔偿条款,明确盗窃行为的法律后果;现金、首饰、电子设备等贵重物品应存放于带锁抽屉或保险柜,避免随意放置;定期清点家中财物,建立清单(可拍照或视频存档),做到心中有数;卧室、书房等私密空间可安装门锁。

## 你的“薪”事,他们放心上

“原来以为我的工资就这么石沉大海了,欠了一年多终于追回了!谢谢你们,除了满意,就是感谢!”电话那头,劳动者小李向徐汇区人社局工作人员连连道谢。

据了解,在某医疗公司系列欠薪纠纷里,面对因生产经营严重困难等实际因素导致的欠薪难题,徐汇区人社局始终不遗余力,为劳动者与企业搭建协商对话平台,积极引导双方增进理解、携手共克时艰,成功促成工资支付协议达成。同时,区人社局联动区检察院,全力为企业纾困帮扶,给予企业合

理还款期限,在此期间开展2次行政检调,并向企业出具检察建议书,有力督促企业主动支付210万元工资。

此后,区人民法院成功执行到223万元,并迅速组织执行款集中发放,让劳动者在年前顺利拿到了翘首以盼的工资。针对剩余未履行款项,积极协助企业收回应收账款,由区人民法院监督企业依照既定履行方案推进,推进案结事了。

## 区人社局参与治欠款 集中发放现场

现场,2名农民工代表一

起来到了虹桥路432号,送来了一面锦旗,向徐汇区人社局工作人员表示衷心感谢。

### 农民工赠送锦旗

区人民法院将拍卖公司财产所得的382万元强制执行款转入区人社局专户,经人社局审核、信息比对,及时将工资款逐一转入农民工的个人工资账户,确保节前已查实的某区内工地项目农民工欠薪问题全部得到解决,200多名农民工的烦“薪”事得以解决。

治理欠薪冬季攻坚行动以来,徐汇区人社局联合各

有关部门在宣传发动、案件查处、失信惩戒、制度落实、源头治理、维权维稳等方面不断努力,全力以赴做好根治欠薪工作。针对一些重点建设工地,区人社局每周研商、协调相关部门解决欠薪,并同各有关部门凝聚合力,深入排查欠薪隐患,确保第一时间强力处置。

据了解,徐汇区人社局将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大力推广一工地一“就地维权”二维码、加强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等举措,深入开展工程领域巡查、加强舆情监测响应,下更大力气抓好治理欠薪工作,切实维护好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大局。(来源:区人社局)